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办法》（市政府第2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第13号）、《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过渡期建设项目中后期环保审批改革的意见》（沪环保评[2016]189号）。建设单位在项目建成后应当向审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在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必须提交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报告并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报告要求如实反映项目的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的实施情况，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和性质

- 项目名称：上海家净洗涤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 项目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长凯路 253 号
- 建设单位名称及性质：上海家净洗涤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 建筑面积：20.26 万平方米

2、环评文件审批

2017年6月由山东富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上海家净洗涤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7年7月通过了上海市崇明区环境保护局审核（沪崇环保管【2017】151号）。

3、施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于2017年8月3日开工、于2017年8月13日完工。项目施工期涉及的施工内容主要为相关生产及环保设备的安装，主要影响包括：①设备的运输产生的扬尘污染；②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③施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弃物。

4、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租赁上海博弘船舶电器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供水、排水、供电及供汽等公共设施完善，可满足项目需求），总建筑面积20.26万m²。厂区共设8个生产车间，每个生产车间洗涤规模为2500套/天，主要安装工业洗衣机、烘干机、烫平机和折叠机等设备进行洗涤、烘干、烫平及折叠整理等工序，无干洗。项目年生产规模为600万套酒店床单。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来源	储存方式	储存位置
1	高浓缩无磷洗衣粉	t/a	180	购买	袋装	仓库
2	蒸汽	t/a	7080	由长兴岛第二发电厂通过蒸汽管网提供, 目前已有蒸汽管网接入上海博弘船舶电器有限公司厂区		
3	生活用水	m ³ /a	8100	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		
4	生产用水	m ³ /a	44.4			
5	电	万 kWh/a	2	由当地电力电网供给		

5、生产计划

项目年生产 300 天, 2 班/天, 8 小时/班。

二、环境保护设施概况

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项目具体环保设施情况如下:

(1) 废气

项目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2) 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收集后纳入周边市政雨水管网。

项目洗涤废水产生量为 40.5 万 m³/a, 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排放限值, 产生的废水通过污水管网直接排入长兴岛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90m³/a, 其中污染物浓度一般为 COD 350mg/L, NH₃-N 35mg/L, 项目生活污水与过滤池过滤后的洗涤废水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长兴岛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声环境

项目各车间主要噪声源有洗衣机、烘干机和烫平机等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 其噪声强度值约为 55-80dB(A)。采取降噪措施后, 项目边界噪声贡献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区排放限值 (昼间 ≤ 65dB(A)、夜间不生产),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不会降低其声环境质量等级。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过滤池棉絮、废包装袋及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

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三、信息公开情况

项目按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拟于2017年8月在上海环境科学网(www.sses.sh.cn)就本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公示。

四、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

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要求进行施工,不存在环境保护方面的问题,在今后运营过程中,将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 1.配备专人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管理。
- 2.确保按照相关法规执行运行。

